

证券代码：873708

证券简称：东方汽车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 月 1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马金菊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挂牌期间为公司提供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4 日